

2025 年度

**长春市养老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社区工作管
理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2026 年 10 月 0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长春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关于同意调整市民政局所属部分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的回复》（长委编办〔2019〕105号）文件精神，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负责为我市养老服务标准化、信息化、规范化建设提供示范指导；负责全市养老服务信息统计分析和需求调研；负责全市社区基础数据统计和信息化服务工作；负责指导全市社区工作者培训、交流合作和社区标准化建设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长春市养老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社区工作管理服务中心）内设4个机构，分别为综合科、养老示范指导科、社区工作指导科、信息科。

（一）综合科

负责党建工作、纪检工作、日常行政管理、文字综合工作、财务工作、人事劳资工作、工会工作。

（二）养老示范指导科

负责养老服务标准化、信息化、规范化建设提供示范指导；负责全市养老服务信息统计分析和需求调研。

（三）社区工作指导科

负责指导全市社区工作者培训、交流合作和社区标准化建设。

（四）信息科

负责全市社区基础数据统计和信息化服务工作。

纳入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为长春市养老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社区工作管理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养老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社区工作管理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5.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1.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64.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1.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6.84	本年支出合计	58	398.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1.8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98.72	总计	62	398.72

注：1.本套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长春市养老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社区工作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6.84	396.82					0.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84	396.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5	10.4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1	0.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4	9.84					
20810	社会福利	351.86	351.84					0.02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51.86	351.84					0.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6	3.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6	3.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6	3.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7	9.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7	9.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7	9.97					
229	其他支出	21.00	21.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1.00	21.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00	21.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长春市养老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社区工作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98.72	290.92	107.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4.19	277.39	86.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5	10.4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61	0.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4	9.84				
20810	社会福利	353.74	266.94	86.8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53.74	266.94	86.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6	3.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6	3.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6	3.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7	9.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7	9.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7	9.97				
229	其他支出	21.00		21.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1.00		21.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00		21.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部门：长春市养老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社区工作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 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5.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1.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2.29	362.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56	3.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97	9.9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1.00		21.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6.82	本年支出合计	59	396.82	375.82	21.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96.82	总计	64	396.82	375.82	21.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长春市养老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社区工作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375.82	289.02	273.07	15.95	86.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28	275.49	259.54	15.95	86.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5	10.45	10.4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费	0.61	0.61	0.6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4	9.84	9.84		
20810	社会福利	351.84	265.04	249.09	15.95	86.8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51.84	265.04	249.09	15.95	86.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6	3.56	3.5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6	3.56	3.5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6	3.56	3.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97	9.97	9.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97	9.97	9.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7	9.97	9.9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长春市养老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社区工作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1.6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4.48	30201	办公费	1.6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88	30202	印刷费	0.4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6.71	30203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4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水费	0.1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4.59	30205	电费	1.4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16	30206	邮电费	0.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03	30207	取暖费	1.5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2	30208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差旅费	2.0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3	3021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31	30212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6	30215	培训费	0.0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4	30225	劳务费	1.2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工会经费	2.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福利费	3.4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其他交通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73.07	公用经费合计					15.9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长春市养老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社区工作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4	7	8	9	10
合计			21.00	21.00		21.00	
229	其他支出		21.00	21.00		21.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1.00	21.00		21.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00	21.00		21.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长春市养老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社区工作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养老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社区工作管理服务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29					0.29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办公楼后勤保障					
实施单位	长春市养老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社区工作管理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131.4	131.4	84.29	64.1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资金总和		131.4	131.4	84.29	64.1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取暖费支付，完成全年物业管理费、后勤支出，缴纳办公楼所在西安花园物业管理费。完成综合楼运行保障职能，保证办公楼正常运转。			完成取暖费支付，完成全年物业管理费、后勤支出，缴纳办公楼所在西安花园物业管理费。完成综合楼运行保障职能，保证办公楼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人员工资支付标准	<=62.87万元	85.99万元	根据合同约定,部分款项于下一年度支付.
			支付劳务费	<=1万元	1.30万元	按照年初计划执行完毕.
			支付后勤相关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62.13万元	105.00万元	根据年度计划完成年度后勤备品购买.
			支付出租部分采暖费	=5.4万元	5.40万元	支付福彩中心采暖费,完成年度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贫平台采购	>=5万元	4.80万元	根据年度计划完成年度后勤备品购买.
			后勤物业服务雇佣人员数	=17人	17.00人	根据年度计划雇佣后勤服务人员.
		时效指标	物业人员服务及时性	>=100%	100.00%	
			采暖费支付及时性	=100%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合同履行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0%	9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办公楼内设施维修维护					
实施单位	长春市养老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社区工作管理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68.6	68.6	2.51	3.6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资金总和	68.6	68.6	2.51	3.66%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市养老管理服务中心负责综合楼运行保障职能，对办公楼内设施维修维护。为保证楼内办公正常运转，对楼内泵房、电梯、消防设施年检维护、食堂窗户、车库、水管等进行维修养护。		完成泵房供暖维护，电梯年度年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维修总金额	≤65万元	2.51万元	电路升级改造项目由于准备办公场所搬迁，未能开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维修次数	≥30次	2.00次	由于准备办公场所搬迁，未能开展
		质量指标	维修完成合格率	≥100%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修支出符合行业标准	符合	符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公楼内职工满意度	≥90%	9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长春市养老服务与监管平台维护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养老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社区工作管理服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21		21	21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资金总和	21		21	21	10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养老服务与监管平台正常服务运转，及时对平台进行维护，提升服务质量，完成微信公众号服务。预计全年支出21万。			保障养老服务与监管平台正常服务运转，及时对平台进行维护，提升服务质量，完成微信公众号服务。预计全年支出21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台维护费总金额	≈21万元	21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察养老服务与监管平台运维数量	≥10个	10	
		质量指标	平台网络运行稳定性	≥95%	93%	进一步加强平台网络运行稳定性
		时效指标	按进度计划实施	≥95%	93%	进一步加强流程监管提高效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平台正常运转率	≥95%	93%	确保平台正常运转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无投诉	≥85%	83%	确保项目实施无投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98.7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均减少 141.92 万元，下降 26.25%。主要原因是：2025 年末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欠费，基本支出减少；办公楼设施维修维护项目支出较上年度降低，项目支出减少。

2025 年度收入总计为 398.7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同比减少 141.92 万元，下降 26.25%。主要原因是：2025 年末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欠费，基本支出减少；办公楼设施维修维护项目支出较上年度降低，项目支出减少。

2025 年度支出总计为 398.7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同比减少 141.92 万元，下降 26.2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末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欠费，基本支出减少；办公楼设施维修维护项目支出较上年度降低，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96.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6.8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1.65 万元，下降 26.31%，主要是 2025 年末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欠费，基本支出减少；办公楼设施维修维护项目支出较上年度降低，项目支出减少。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度持平；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度持平；经营收

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度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4 年度持平；其他收入 0.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5 万元，下降 71.43 %，主要是利息收入较上年度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98.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0.9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71 万元，下降 10.11%，主要是 2025 年未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欠费，基本支出减少；项目支出 107.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9.21 万元，下降 50.32%，主要是办公楼设施维修维护项目支出较上年度降低，项目支出减少；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4 年度持平；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4 年度持平；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4 年度持平。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96.8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41.65 万元，下降 26.31%。主要原因是：2025 年未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欠费，基本支出减少；办公楼设施维修维护项目支出较上年度降低，项目支出减少。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为 396.8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同比减少 141.65 万元，下降 26.31%。主要原因是：2025 年未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欠费，基本支出减少；办公楼设施维修维护项目支出较上年度降低，项目支出减少。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为 396.82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同比减少 141.65 万元，下降 26.31 %。主要原因是：2025 年

未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欠费，基本支出减少；办公楼设施维修维护项目支出较上年度降低，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5.8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4.26%。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44.65 万元，下降 27.79%。主要原因是：2025 年未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欠费，基本支出减少；办公楼设施维修维护项目支出较上年度降低，项目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75.8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2.29 万元，占 96.4 %；卫生健康支出 3.56 万元，占 0.95%；住房保障支出 9.97 万元，占 2.6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41.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5.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2%。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上半年退休费在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功能科目中体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5.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部分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在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功能科目中体现。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为 384.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1.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未补缴以前年度养老保险欠费，基本支出减少；办公楼设施维修维护项目支出较上年度降低，项目支出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功能科目调整，部分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在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功能科目中体现。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2.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住房公积金支出在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功能科目中体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9.0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3.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15.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 万元，增长 16.67%，主要是长春市养老服务与监管平台维护费项目增加养老服务公众号内容；本年支出 2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 万元，增长 16.67%，主要是长春市养老服务与监管平台维护费项目本年度增加养老服务公众号内容，支出增加 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为 2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养老服务与监管平台正常服务运转，及时对平台进行维护，提升服务质量，完成微信公众号服务。全年支出 21 万。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我单位不涉及此项内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 2024 年度相同。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 2024 年度相同。全年共有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 2024 年度相同。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 2024 年度相同。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组织对2025年度部门预算办公楼内设施维修维护及后勤保障项目、长春市养老服务与监管平台维护费2025项目等3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109.8资金万元,绩效自评率为100%。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1. 办公楼后勤保障项目绩效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131.4万元,执行数84.29万元,执行率为64.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完成取暖费支付,完成全年物业管理费、后勤支出,缴纳办公楼所在西安花园物业管理费。完成综合楼运行保障职能,保证办公楼正常运转。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根据合同约定,部分款项于下一年度支付,物业管理管理费支出未完成年初预算目标,下一步提高预算资金支出水平,按照序时进度,保证预算资金执行率。

2. 办公楼内设施维修维护项目绩效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68.6万元,执行数2.51万元,执行率为3.6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完成完成泵房供暖维护,电梯年度年检。年初计划为对办公楼内泵房、电梯、消防设施年检维护、食堂窗户、车库、水管等进行维修养护。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由于年内电路突发情况,调整预算为电路维修升级改造。后由于准备办公场所搬迁,电路维修升级改造项目未能开展。下一步提高预算资金支出水平,按照序时进度,保证预算资金执行率。

3. 长春市养老服务与监管平台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全年预算数 21 万元，执行数 21 万元，执行率为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保障养老服务与监管平台正常服务运转，及时对平台进行维护，提升服务质量，完成微信公众号服务，全年支出 21 万元。该项目完成情况优秀，实现了年初预算项目既定目标。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5年我单位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1.6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2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8.3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1.6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1.6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市养老管理服务中心(长春市社区工作管理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

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级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省财政以外其他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四、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未支出、结转到本年继续按有关规定用途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社会福利事业单位：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十三、事业单位医疗：指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

十四、公务员医疗补助：指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

十五、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

的住房公积金。